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粤经信节能函〔2018〕144号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转发关于征集 2018 年工业节能与 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省有关行业协会，有关单位：

现将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征集 2018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8〕245 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根据《通知》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事业单位进行申报，于 8 月 10 日前将申报书及标准草案报我委节能与循环经济处。纸质材料须加盖公章，一式四份，同时随附电子版光盘。

附件：关于征集 2018 年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的通知（工信厅节函〔2018〕245 号）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 7 月 23 日

（联系人：陈仁珂，电话：020-83135807，传真：020-83133335）

工信厅节函〔2018〕245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征集2018年 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行业协会及部标准化委托机构：

为贯彻落实《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化行动计划（2017—2019年）》（工信部节〔2017〕110号，以下简称《行动计划》），充分发挥标准的规范引领作用，促进工业能效提升与绿色发展，现开展2018年度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征集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一）按照《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建设指南》（工信部联节〔2016〕304号）、《工业和通信业节能与综合利用领域技术标准体系建设方案》（工信厅节〔2014〕149号）要求，优先支持工业节能和绿色制造体系方面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研究。

（二）重点支持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化工、建材、机械、汽车、轻工、纺织、电子等行业的工业节能标准（单位产品能耗限额、重点用能设备产品能效、节能技术规范、节能监察、能源

计量、能效测试等),绿色制造体系相关评价标准(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以及节水、资源综合利用等方面的标准。

(三) 优先支持具备一定工作基础、已立项或列入计划的项目。

二、申报要求

(一) 申报条件

1. 申报单位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

2. 近五年牵头完成过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

3. 在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化领域具有一定的工作基础和经验,开展过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制定工作,或从事过工业领域能源审计、节能技术咨询、绿色制造咨询等工作。

4. 对能效“领跑者”企业和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单位(绿色工厂、绿色设计产品、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等)予以优先支持。

(二) 申报程序

1. 申报单位于2018年8月10日前将申报书(附件1)及标准草案报送至当地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应行业协会或部标准化委托机构。

2. 各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行业协会或部标准化委托机构汇总初审申报材料,填写统计表(附件2),报送至

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纸质材料一式三份，同时随附电子版光盘。

三、项目管理

（一）工业和信息化部将会同国家标准委，组织有关行业协会及部标准化委托机构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经评审、公示后确定项目。

（二）对确定的项目，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标准委组织有关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标准委，与有关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签署任务合同，明确其负责的标准清单、工作要求和考核指标。有关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与承担所在行业项目的标准研究单位签署合同，明确标准制定工作要求、进度安排、考核指标等。

（三）根据各机构负责的标准数量和任务工作量，工业和信息化部按进度下达标准研究补助经费。

（四）项目支持的标准制定周期原则上不超过两年，各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需在每年10月底前总结负责项目的工作进展情况，形成年度报告报送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项目完成后（以标准报批为准），标准研究单位应向对应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提交完工报告和验收申请，由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组织项目结题验收，结果报工业和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

（五）未完成考核指标要求或逾期不能完成项目的，工业和

信息化部（节能与综合利用司）将责成有关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追回研究经费。

- 附件：1. 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申报书
2. 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统计表



（联系人及电话：莫虹频 010—68205369
王旭明 010—68205368）



附件 1

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申报书

申报单位名称 (公章)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事业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负责人		电话	
*标准名称			
*制/修订	<input type="checkbox"/> 制定 <input type="checkbox"/> 修订	修订标准名称及 标准号	
*立项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已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未立项	立项号/计划编号	
*标准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强制性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推荐性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指导性技术文件	*标准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团体标准
*所属行业		标准所属 重点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绿色制造体系
*所属行业标准 归口管理单位	(根据所属行业提出对应行业标准化委托机构)		
起草单位及人员			
负责起草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电话
参与起草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电话

*计划起始年		*完成年限	
*必要性、目的及意义 (1000字以内)	(阐明标准的是否符合绿色制造标准体系,分析标准对促进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的作用及其经济、环境、社会效益。)		
*主要内容 (1000字以内)			
*国内外情况 简要说明 (500字以内)			
*预期节能效益 (1000字以内)	(定量分析标准实施后通过提升行业能效限定值、推广节能技术等带来的节能量及节能效益。)		
*时间进度安排 (500字以内)			
*标准化工作基础 (500字以内)	(近五年牵头完成过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应附证明材料)		
*工业节能与绿色 标准化工作基础 (1000字以内)	(近五年开展过工业节能与绿色标准制定工作或从事过工业领域能源审计、节能技术改造咨询、绿色制造咨询等工作情况,应附证明材料)		
备注 (500字以内)			

注:表格项目中带*号的为必须填写项目,否则上报程序不予受理。

附件2

工业书能与绿色标准研究项目统计表

序号	标准名称	标准类型 (国际/国 行标/国 标)	所属重点 类别	所属 行业	制定/ 修订	标准状况 完成时间	标准性质 (强制性 推荐性/ 指导性 技术文件)	立项情况 (已立项/ 未立 项)	立项号/计划号 (已立项标准 填写)	所属行业标准 归口管理单位	申报单位	负责人	主要起草 单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1. 标准所属重点类别包括工业节能、绿色制造体系等；

2. 所属行业包括钢铁、有色金属、石化、化工、建材、机械、汽车、轻工、纺织、电子等。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